



博尔赫斯

迷宫里的文字和身世

以中国为例，20世纪80年代掀起“博尔赫斯热”以来，马原、格非、残雪、苏童、麦家等作家皆深受影响。他的文集、诗选、谈话录及其传记纷纷面世。1999年和2006年，浙江文艺出版社曾分别推出《博尔赫斯全集》平装本、精装本，很快卖断货。2015年8月，上海译文出版社补入更多作品，并获独家授权，确立了“中文版全集”。

■文 | 唐骋华 ■图 | 资料

1986年6月14日拂晓，博尔赫斯在日内瓦格朗大街28号公寓内逝世。临终前，新婚妻子玛丽娅·儿玉坐到床边，握住他的手，直至其呼吸彻底停止。

据称在生命最后阶段，博尔赫斯对自己的文学成就怀有遗憾。他曾跟出版社编辑说：“我们一生都在等待一本我们自己的书，可是那本书却一直不出现。”话语间充满着无奈。他知道，上帝不会再给他更多时光了。

不过对于世界来说，博尔赫斯留下的遗产已足够丰厚。小说、散文、诗歌……逝世至今将近三十年，这位“作家中的作家”仍然魅力无穷，影响深远。

随着译文版《博尔赫斯全集》陆续铺开，越来越多的读者将走进他搭建的文学迷宫。

祖先的迷宫

博尔赫斯本人的故事和他笔下的故事一样都是迷宫。1899年8月24日，豪尔赫·路易斯·博尔赫斯(Jorge Luis Borges)出生于阿根廷首都布宜诺斯艾利斯图库曼大街840号。那是他外祖父的家。两年后，博尔赫斯随家人迁往塞拉诺大街，在一幢带有花园的楼房中度过了童年。如今这条街被命名为“博尔赫斯大街”。

自从西班牙殖民者于16世纪抵达南美，这片大陆就成了多民族杂居的地方。至1816年宣布独立，阿根廷主要民族有：印第安人、西班牙人和意大利人。他们既合作又对抗，既通婚又隔离，构成一幅纷繁奇幻的图景。

博尔赫斯的血管里流淌着不同的文化血液。母亲是西班牙后裔，父亲有英国血统，而他们的祖先都属于首批开拓美洲的欧洲人。因此他们同样是南美土著。事实也如此。对那些征服者博尔赫斯素来不感冒，直言“我对他们一无所知”。尽管他们是他祖先。真正成为其精神源头的是致力于阿根廷独立和建设的人。

1824年8月，伊西多罗·苏亚雷斯率领骑兵击败西班牙军队，取得胡宁战役的胜利。此次战役名列“南美独立战争三大战役”之二，意义重大。他为此受到“南美独立之父”西蒙·玻利瓦尔的称赞，被提拔为上校。苏亚雷斯就是博尔赫斯的曾外祖父。

博尔赫斯出生时苏亚雷斯早已离世，但他以家族传说的方式占据着后代的大脑。对这位曾外祖父博尔赫斯情感复杂。一方面是敬佩，他曾写诗赞扬：“他的勇武越过了安第斯山脉。他曾与群山和军队交战。”可另一方面，由于自幼体弱多病、个性内敛，这样一位强势的祖先难免令他自惭形秽。有评论家推测，博尔赫斯热衷于文学迷宫的部分原因在此。

苏亚雷斯身上还有一个迷人特质：身为西班牙后裔，他却“用西班牙人的鲜血染红了秘鲁的长矛”。对这场“子辈对父辈的反叛”博尔赫斯津津乐道，并且用文字身体力行。

博尔赫斯创造了许多亦真亦幻的故事。主人公既是起义者，也是“玩刀子的好手”，本性中烙印着来自草莽的残忍气息，究竟算何种人物难以辨别。典型如《叛徒和英雄的故事》里的基尔帕特利克，他是英雄还是叛徒取决于后人的塑造。而真相已渺不可知。或许是潜意识引导，在小说中，博尔赫斯竟然安排基尔帕特利克的曾孙来讲述这个故事。

天堂图书馆

无独有偶，博尔赫斯的祖父弗朗西斯科·博尔赫斯也是上校。据考证，博尔赫斯家族源自葡萄牙，到弗朗西斯科那一代通过巴拉圭战争获上校军衔。随后他率军驱逐印第安人，为阿根廷开疆拓土，前途光明。然而不久，因参与叛乱，博尔赫斯上校被迫交出军权。未几便丧身战场。从巅峰瞬间跌落谷底，如此看来，“叛徒和英雄”还真是博尔赫斯的家族往事。

弗朗西斯科娶了英格兰女子范妮·哈斯拉姆，即博尔赫斯的祖母。丈夫阵亡后，哈斯拉姆竭力抚养两个儿子，让他们接受英国式教育。她给他们讲英格兰故事，鼓励他们读英文书、说英语。待小博尔赫斯降生，祖母又如法炮制，亲自教他英语。

博尔赫斯四岁开始识字，七岁读了第一部长篇小说——马克·吐温的《哈克贝利·芬历险记》。当年他还用英文缩写了一篇希腊神话，并宣称要成为作家。

祖母的影响是巨大的。多年后博尔赫斯坦承，他经常拿祖母的故事作为小说的背景材料。短篇小说《武士和女俘的故事》就取自哈斯拉姆的边疆经历，“一点也没有添枝加叶”。不过博尔赫斯也并非乖小孩。他最先学会的是西班牙语，而每当长辈以英国文化为傲，他总爱半开玩笑地自问自答：“到底什么是英国人？一帮日耳曼农夫而已。”

在博尔赫斯成长的年代，真正的问题是：“什么是阿根廷人？”1872年何塞·埃尔南德斯发表《马丁·菲耶罗》，提出了极具代表性的困惑：夹在西方文明和本土文明之间的我们属于哪儿呢？博尔赫斯应该很早就读过这部叙事体长诗，且颇有感触。成年后他与几位好友合作，编辑出版了一本同名的先锋文学杂志。

值得一提的是，祖母很讨厌《马丁·菲耶罗》，曾禁止他阅读。博尔赫斯偏偏反其道而行之，并对这样的专横行为不以为然。

其实光看外表，小博尔赫斯是内向而软弱的。在学校里他身处边缘，经常受欺负。唯有回到父亲的书房才感到快乐。这座有藏书上千册的私人图书馆为博尔赫斯打开了一扇又一扇窗口：英格兰、印度、中国、阿拉伯……1955年博尔赫斯被任命为阿根廷国立图书馆馆长，高兴之余写下名句：“我心里一直在暗暗设想，天堂应该是图书馆的模样。”

先锋派

1914年，因长期受目疾困扰，博尔赫斯的父亲决定提前退休，举家前往瑞士日内瓦。后来又回到西班牙住了一阵子。大约有十年，这家人多数时间是在欧洲度过的。

这是关键十年。来到欧洲核心区使博尔赫斯与最新的文学动态碰撞，他先后掌握了法文、德文、拉丁文，加上早已谙熟的英语和西班牙语，足以在文学世界遨游。起初他被法国象征主义所吸引，熟读波德莱尔的《恶之花》、兰波的《醉舟》。数十年后他还能一字不差地全篇背诵。接着，德国表现主义闯入了眼帘。



博尔赫斯和玛丽娅·儿玉

表现主义于20世纪初在德国兴起，迅速传遍奥地利、法国、俄国。表现主义认为，艺术家不应该仅仅是客观现象的描述者，而要进入事物内部，揭示人类灵魂。这与博尔赫斯对文学的理解很相近，直至晚年他还表示：“一切文学归根结底是心理文学。”

从表现主义那里，博尔赫斯发现了美国诗人惠特曼，用中国诗人西川的话说，是“三个惠特曼”——作为惠特曼本人的惠特曼、被惠特曼塑造出来的惠特曼、美国大众塑造出来的惠特曼。像个迷宫是不是？自此惠特曼成为博尔赫斯偏爱的“理想作家”。在《自传随笔》中他写道：“全世界的诗人都是为惠特曼作准备的，不模仿他便是无知。”

博尔赫斯的文学生涯正是从写诗起步的。1923年他自费出版诗集《布宜诺斯艾利斯激情》，印了300册，略获诗名。之后凭借《圣马丁札记》和《老虎的金黄》奠定了诗坛地位。

一战结束后博尔赫斯一家旅居西班牙，结识了极端主义领袖坎西诺斯·阿森斯。这群先锋派经常在马德里的庞德咖啡馆相聚，从午夜聊到凌晨。他们甚至在风月场所开会，以显示自己的放荡不羁。期间博尔赫斯撰写了不少诗歌和短篇小说，但后来都被他付之一炬。

22岁时博尔赫斯随家人重返布宜诺斯艾利斯，住了约两年。他将表现主义、极端主义也带了回来。他的伙伴们很快意识到，这些先锋观念完全可以用作利器，刺向传统守旧的阿根廷文学。他们聚集到博尔赫斯周围，以先锋文学杂志为阵地，形成了一股新势力。

但博尔赫斯野心更大。1923年10月他读到了乔伊斯的《尤利西斯》，为字里行间的“爱尔兰特性”深深触动。这坚定了他为阿根廷先锋派别开生面的想法。■